

证券代码：831070

证券简称：威尔圣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厦门威尔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陈萍萍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监事余炳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，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选举陈萍萍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萍萍，女，1987 年 12 月 06 日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，厦门市卫生职业学校大学工业专业，中专学历，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就职于陆军第七十三集团军医院任护士；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 月经营厦门卡布奇诺服装店；2013 年 2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就职于厦门闽光电气实业有限公司任供应开发专员；2016 年 8 月 1 日至今就职于厦门闽光电气实业有限公司，现任公司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任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求，其任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有利于公司的规范治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厦门威尔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厦门威尔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2年10月12日